

霍尔果斯市农业农村局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

文件

霍市农业农村字〔2025〕9号

关于报备霍尔果斯市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库扩库的报告

伊犁州农业农村局、财政局：

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新财规〔2021〕11号），紧密围绕我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实际，对关于霍尔果斯市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库扩库进行编制建设：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库扩库项目：

霍尔果斯市 2025 年应急防洪工程项目，总资金 380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300 万元，自治区衔接资金 80 万元。

申报的扩库项目符合本地实际，经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查同意，上报州农业农村局、州财政局审批。

(此页无正文)

霍尔果斯市农业农村局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



2025 年 10 月 14 日